深圳市大鹏新区智慧旅游项目维保服务

自行采购公告

一、项目信息

1.项目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智慧旅游项目维保服务

2.采购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3.采购方式：自行采购

4.预算金额：人民币41.54万元

5.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6.经办人姓名及其联系方式：张先生，0755-28333499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承接单位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其它组织（独立法人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非法人组织则提供主管部门颁发或批准成立的证书或其他证明文件扫描件）；总公司或者分公司只允许一家报价，不允许同时参与本项目报价，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或具有独立法人的上一级公司出具的愿为其参与本项目报价的行为以及履约等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加盖总公司公章的授权函，以及提供总、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原件备查。

（三）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三、项目简介

为保证大鹏新区智慧旅游采购项目正常稳定使用，采购相关维保服务。

四、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子项目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系统软件维护服务 | 智慧旅游主题库开发及采集 | 套 | 1 |  |
| 旅游大数据分析系统 | 套 | 1 |  |
| 旅游 GIS 系统 | 套 | 1 |  |
| 2 | 硬件维护服务 | 视频监控配套光缆及其他设施维护服务 | 套 | 1 | 共103个监控点位 |
| 3 | 电费和管道租赁服务 | 监控点位电费及通信管道租赁 | 项 | 1 | 共103个点位 |

（二）服务要求

1．报价方需承诺提供7×8小时的故障维护服务和技术业务咨询服务，并有专业的技术人员负责及时解决系统出现的任何故障。

2．每月对采购单位进行回访和调查，搜集反馈意见，改进服务质量，提高服务水平。每月综合分析采购单位投诉意见，查找主要问题及其原因，并针对主要问题和原因制定纠正、预防措施，切实整改，并提交每季度运行报告。

3．视频监控设备维护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类型** | **安装地点/部位** | **所属道路** | **所属景区** |
| 1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观音山-入口枪机 | 金沙大道 | 观音山 |
| 2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观音山-出口枪机 | 金沙大道 | 观音山 |
| 3 | 高清球机 | 观音山-广场球机 | 金沙大道 | 观音山 |
| 4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七娘山-登山口枪机 | 地质公园路 | 七娘山 |
| 5 | 高清球机 | 七娘山-登山口球机 | 地质公园路 | 七娘山 |
| 6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地质公园-入口枪机 | 地质公园路 | 地质公园 |
| 7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地质公园-出口枪机 | 地质公园路 | 地质公园 |
| 8 | 高清球机 | 地质公园-广场球机 | 地质公园路 | 地质公园 |
| 9 | 高清球机 | 集散中心-AB区球机 | 新大路 | 新大集散中心 |
| 10 | 高清球机 | 集散中心-CD区球机 | 新大路 | 新大集散中心 |
| 11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所城-西门枪机 | 鹏程路 | 所城 |
| 12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所城-南门枪机 | 所城南门路 | 所城 |
| 13 | 高清球机 | 所城-南门球机 | 所城南门路 | 所城 |
| 14 | 高清球机 | 所城-东门外广场球机 | 大鹏东门路 | 所城 |
| 15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所城-东门枪机 | 大鹏东门路 | 所城 |
| 16 | 高清球机 | 所城-高井广场 | 大鹏东门路 | 所城 |
| 17 | 高清球机 | 所城-左棠署广场 | 大鹏东门路 | 所城 |
| 18 | 高清球机 | 所城-北门广场 | 大鹏东门路 | 所城 |
| 19 | 高清球机 | 东山寺-入口广场球机 | 大鹏东门路 | 东山寺 |
| 20 | 高清球机 | 较场尾-海边广场球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21 | 高清球机 | 较场尾-白宫沙滩球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22 | 高清球机 | 较场尾-鹏飞路球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23 | 高清球机 | 较场尾-P1停车场球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24 | 高清球机 | 较场尾--ALOHA沙滩球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25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较场尾-鹏城桥枪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26 | 高清球机 | 较场尾-鹏城人家沙滩球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27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较场尾-鹏城人家枪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28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较场尾-北门入口枪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29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较场尾-北门出口枪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30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较场尾-河边闸机枪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31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较场尾-民宿管理中心枪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32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较场尾-P1停车场枪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33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较场尾-解放区民宿枪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34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较场尾-船奇民宿枪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35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较场尾-南门出入口枪机 | 鹏飞路 | 较场尾 |
| 36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杨梅坑-沙滩入口枪机 | 新东路 | 杨梅坑 |
| 37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杨梅坑-度假中心枪机 | 新东路 | 杨梅坑 |
| 38 | 高清球机 | 杨梅坑-海边沙滩球机 | 新东路 | 杨梅坑 |
| 39 | 高清球机 | 杨梅坑-红屋石滩球机 | 新东路 | 杨梅坑 |
| 40 | 高清球机 | 杨梅杭-路边球机 | 新东路 | 杨梅坑 |
| 41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杨梅坑岗亭 | 新东路 | 杨梅坑 |
| 42 | 高清球机 | 杨梅坑石拱桥 | 新东路 | 杨梅坑 |
| 43 | 高清球机 | 杨梅坑-鹿嘴沙滩球机 | 鹿嘴大道 | 鹿咀 |
| 44 | 高清球机 | 鹿嘴-悬崖山顶球机 | 鹿嘴大道 | 鹿咀 |
| 45 | 高清球机 | 鹿嘴-餐厅石滩球机 | 鹿嘴大道 | 鹿咀 |
| 46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鹿嘴-登山口枪机 | 鹿嘴大道 | 鹿咀 |
| 47 | 高清球机 | 大鹏游艇会-球机 | 新东路 | 大鹏游艇会 |
| 48 | 高清球机 | 浪骑游艇会-球机 | 新东路 | 浪骑游艇会 |
| 49 | 高清球机 | 七星湾游艇会-球机 | 新东路 | 七星湾游艇会 |
| 50 | 高清球机 | 官湖--山道入口 | 官湖路 | 官湖 |
| 51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官湖--山道入口枪机 | 官湖路 | 官湖 |
| 52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官湖主入口枪机 | 官湖路 | 官湖 |
| 53 | 高清球机 | 官湖主沙滩球机 | 官湖路 | 官湖 |
| 54 | 高清球机 | 金沙湾-沙滩广场球机 | 金沙大道 | 金沙湾 |
| 55 | 高清球机 | 金沙湾-东侧沙滩球机 | 金沙大道 | 金沙湾 |
| 56 | 高清球机 | 金沙湾--西侧沙滩 | 金沙大道 | 金沙湾 |
| 57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金沙湾-入口枪机 | 金沙大道 | 金沙湾 |
| 58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金沙湾-出口枪机 | 金沙大道 | 金沙湾 |
| 59 | 高清球机 | 沙鱼涌--沙滩球机 | 官湖路 | 沙鱼涌 |
| 60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沙鱼涌-入口枪机 | 官湖路 | 沙鱼涌 |
| 61 | 高清球机 | 司令部-广场球机 | 海景路 | 司令部 |
| 62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司令部-出入口枪机 | 海景路 | 司令部 |
| 63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玫瑰海岸-西门入口枪机 | 深葵路 | 玫瑰海岸 |
| 64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玫瑰海岸-西门出口枪机 | 深葵路 | 玫瑰海岸 |
| 65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玫瑰海岸-东门入口枪机 | 深葵路 | 玫瑰海岸 |
| 66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玫瑰海岸-东门出口枪机 | 深葵路 | 玫瑰海岸 |
| 67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玫瑰海岸-南门出入口枪机 | 深葵路 | 玫瑰海岸 |
| 68 | 高清球机 | 工人度假村-海边沙滩球机 | 深葵路 | 工人度假村 |
| 69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工人度假村-出入口枪机 | 深葵路 | 工人度假村 |
| 70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工人度假村-侧门出入口枪机 | 深葵路 | 工人度假村 |
| 71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东涌-穿越枪机 | 东涌路 | 东涌 |
| 72 | 高清球机 | 东涌-海边沙滩球机 | 东涌路 | 东涌 |
| 73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东涌沙滩入口 | 东涌路 | 东涌 |
| 74 | 高清球机 | 西涌-鸿记餐厅球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75 | 高清球机 | 西涌-华侨学校球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76 | 高清球机 | 西涌-1#球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77 | 高清球机 | 西涌-2#球机 | 西涌景区 | 西涌 |
| 78 | 高清球机 | 西涌-3#球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79 | 高清球机 | 西涌-4#球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80 | 高清球机 | 西涌-5#球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81 | 高清球机 | 西涌-6#球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82 | 高清球机 | 西涌-7#球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83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1#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84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2#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85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3#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86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4#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87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5#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88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6#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89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7#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90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8#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91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9#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92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10#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93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11#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94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12#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95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13#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96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14#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97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15#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98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16#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99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17#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100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18#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101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19#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102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20#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 103 | 客流量统计枪机 | 西涌-21#枪机 | 南西路 | 西涌 |

4．为本项目提供的维保服务内容包括日常运作、服务咨询、巡检保养、故障修复、特殊保障。

（1）日常维护

报价方须提供日常维护，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2）巡检保养

1）定期巡检服务

每季度对大鹏新区20个景区103个点位进行一轮巡检并填写巡检记录表。检查立杆及设备箱有无锈蚀、光纤及电源链路是否正常，一旦发现影响正常使用或存在安全隐患应及时更换、维修等。

2）定期抽检服务

每月进行随机抽查，对系统的运行情况进行检测，并填写记录表。

（3）故障修复

除不可抗力等客观因素外，报价方应承担合同期内系统发生故障的抢修任务，视频监控在线率90%以上。

（4）特殊保障

采购单位如有重大事件、临时现场监控等较特殊的保障措施，报价方必须能按时提供服务。

5．按照国家相关保密法规要求，为用户提供安全、稳定的线路，保证本系统网络的安全、稳定使用。

6．服务时间要求

（1）提供7×8小时服务承诺：

报价方承诺根据合同服务期限提供7×8小时的故障维护服务和技术业务咨询服务，并由专业的技术人员负责解决相关软硬件故障。

（2）在本合同服务维护范围内，根据故障产生的原因进行分类，针对不同的等级制订不同的修复标准

|  |  |  |  |
| --- | --- | --- | --- |
| 事件分类 | 响应时间 | 故障解决目标 | 备注 |
| 一般故障 | 60分钟 | 具备修复条件后72小时内 | 特殊情况另行向采购单位报备 |
| 主要故障 | 45分钟 | 具体修复条件后48小时内 |
| 严重故障 | 30分钟 | 具备修复条件后24小时内 |

（三）人员要求

1.提供1位项目负责人，并成立不少于2人的维保支撑团队，服务内容包括日常软件系统和硬件监控设备的维保、故障修复等，提供7\*8小时的维保服务和技术支持，以保证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2.报价方维保团队应严格遵守采购单位的规章制度和保密制度。节假日期间，报价方应根据具体要求和情况安排人员电话值守，做好系统维保保障工作。

五、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满1年。合同结束前，在主体内容保持不变的情况下，采购方可视履约情况选择与报价方续签合同，续签次数不超过2次，每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

1. 服务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管理委员会。

1. 付款方式

按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相关规定，由甲乙双方自行协商付款方式。

六、报价文件需准备的资料

（一）报价方需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二）报价方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法人不到场的需提供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三）报价方需提供报价明细文件，本项目的报价以人民币计算，报价明细（含税）包含报价单位名称、单位地址、报价经办人姓名及其联系方式、每项单价、合计金额等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四）报价方需提供单位背景、项目经验、荣誉等证明文件；

（五）报价方需按服务要求提供拟执行该项目的服务方案。

（六）报价方需提供报价文件扫描件（光盘形式）。

七、报价文件的递交

1.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凡有意参与报价者，请于2025年1月24日下午17:30前（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提交报价及相关文件。快递方式及通过采购系统报价提交报价文件的收件截止时间同为上述时间。

2.纸质报价递交地址（建议邮寄）：深圳市大鹏新区金岭路1号管理服务指挥中心二楼办公室。

3.报价方应按报价文件资料清单密封提交，有关文件加盖公章和骑缝章并提交PDF版报价材料。

**八、评选方法**

本次评选采用综合评分法，采购小组对每个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报价单位进行评审，评分项涵盖价格、技术、商务及其他等。

成交评判标准：按照评分规则进行量化打分，原则上以总得分最高的报价单位作为项目承接单位，若候选单位得分相同则报价较低者为项目承接单位，若得分且报价相同则项目经验得分较高者为项目承接单位。

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 **分值** | |
| **1** | 价格部分 | | 20 | |
| 价格分=[1-（报价方报价-最低报价）/最低报价]×价格权重×100 | | | |
| 当价格分<0时，取0 | | | |
| 计分公式依据：《深圳市政府采购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二十一条 | | | |
| **2** | 技术服务部分 | | 47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准则 |
| （1） | 维保方案 | 10 | 1、评审内容：  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1）需求分析；  （2）维保工作方法；  （3）维保工作流程；  2、评审标准：  满足以上3项要求得70%，满足以上2项要求得40%，满足以上1项要求得20%，其他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采购小组根据各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按照量化的评审因素指标进一步评审。  优：有具体、合理的时间节点和步骤；有具体、合理的人员安排及明确的分工；对突发情况有具体、合理的应对措施的得30%；  良：有合理的时间节点和步骤；有合理的人员安排及明确的分工；对突发情况有合理应对措施的得20%；  中：时间节点和步骤表述不清晰；人员安排及分工表述不清晰；对突发情况的应对措施表述不清晰的得10%。  差：方案存在内容严重缺失、不合理、不清晰任一情形的，不得分。  不提供不得分。 |
| （2）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 8 | 1、评审内容： 报价方提供的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须包含以下内容：  （1）项目重难点分析；  （2）项目重难点解决方案；  （3）配套的合理化建议； 2、评审标准： 满足以上3项要求得70%，满足以上2项要求得40%，满足以上1项要求得20%，其他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采购小组根据各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按照量化的评审因素指标进一步评审。  优：项目重点难点分析透彻、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完善的得30%；  良：项目重点难点分析较透彻、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较完善的得20%；  中：项目重点难点分析一般、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一般的得10%；  差：项目重点难点分析不透彻、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不完善的不得分。  不提供不得分。 |
| （3） | 质量保障措施 | 7 | 1、评审内容：  （1）实施组织计划；  （2）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2、评审标准：  满足以上2项要求得70%，满足以上1项要求得30%，其他不得分。在此基础上，采购小组根据各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按照量化的评审因素指标进一步评审。  优：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清晰准确，得30%；  良：方案内容较为完整、较为合理、较为清晰，得20%；  中：方案内容有部分缺少、基本合理、基本清晰，得10%；  差：服务方案存在内容严重缺失、不合理、不清晰任一情形的，不得分。  不提供不得分。 |
| （4） |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一人） | 10 |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投标单位的在职人员，以社保为准，否则不得分。在此基础上，以下2项累加计分：  （一）评分内容：  1、具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和软件设计师证书，得50%；  2、自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接过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的信息化建设经验，每提供1项得25%，最高不超过50%。  （二）评分依据：  1、提供报价方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加盖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证明（社保不中断，如报价截止日上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往前顺延一个月；报价方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的，按成立时限提供社保证明）；  2、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3、涉及考察人员工作经验的，要求提供项目合同关键信息作为得分依据，若合同内未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和项目负责人岗位的，需提供甲方开具的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证明。  备注：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证书过期或采购小组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5） | 拟安排的项目维保团队成员情况（不含项目负责人） | 10 |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需是报价方自有员工，以社保为准，否则不得分。在此基础上，以下5项累加计分。  （一）评分内容：  考察项目团队成员情况，具备拥有以下类别证书的：  1、团队成员中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成员，提供1名得20%，最高得40%；  2、团队成员中具有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的成员，提供1名得20%，最高得分20%；  3、团队成员中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的成员，每提供1名得20%，本项最高得20%；  4、团队成员自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作为项目团队成员参加过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的信息化建设或运维经验的，每1人满足得10%，最高得20%；否则不得分。  各证书需对应不同团队成员，1人具备多项证书的，只按其中一项算。  （二）评分依据：  1、提供报价方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加盖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证明（社保不中断，如报价截止日上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往前顺延一个月；报价方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的，按成立时限提供社保证明）；  2、提供相关证书的扫描件；  3、涉及考察人员工作经验的，要求提供项目合同关键信息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  4、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备注：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证书过期或采购小组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 （6） | 服务网点（场地） | 2 | 1.评审标准：  报价方承诺中标后提供本地（深圳市）服务网点得100分。  2.证明文件：  ①报价方须提供营业执照或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明或租赁合同或者加盖报价方公章的承诺书（承诺书内容包含中标后设立本地服务场地，格式自拟），原件备查；  ②要求提供承诺书（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评审采购小组无法辨认的，不得分。 |
| **3** | 商务部分 | | 28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准则 |
| （1） | 资格证书 | 8 | 1、评审标准： 报价方具有以下认证证书：  （1）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0%；  （2）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0%；  （3）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0%；  （4）具有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0%；  （5）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0%；  最高得100%。 2、证明文件： 同时提供有效的证书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http://www.cnca.gov.cn/)查询截图，原件备查，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评审采购小组无法辨认的，不得分。 |
| （2） | 报价方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 8 | 1、评审标准： 报价方自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报价截止之日，承接过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的信息化建设或维护类项目的，每提供一个得25%，最高得100%。 2、证明文件： 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或中标通知书的扫描件，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采购小组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3） | 报价方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创新、设计）情况 | 12 | 1.评分内容：  报价方获得国家版权局颁发的含“运维管理”或“大数据分析”或“信息采集”或“数据主题库”或“数据运行监管”关键字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一项得25%，本项最高得100%。  2.评分依据：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作为得分依据，原件备查。  备注：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证书过期或采购小组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4** | 其他 | | 5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准则 |
| （1） | 诚信档案 | 5 | 一、评审标准：  对报价方在政府采购领域诚信情况进行评审，报价方不存在不诚信的情况，且出具诚信承诺函（格式自拟），得100%。  二、证明文件：  1.须提供加盖报价方公章的《诚信承诺函》；  2.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以及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导致无法辨认的，不得分。 |

**九、采购结果的公开**

采购结果公开时间具体以我局在深圳政府采购网站发布的采购结果公告为准。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2025年1月20日